

滁州市交通运输局

滁交规划函〔2021〕1号

关于进一步规范设置公路网交通标志标识 的通知

各县（市）交通运输局，琅琊区、南谯区住建交通局，市公路管理中心：

按照《交通运输部关于开展国家公路网命名编号调整工作的通知》（交公路发〔2018〕27号）要求，市公路管理中心（原市公路局）已于2019-2020年对已建成在养的普通国、省干线公路符合实施条件的路段进行标志标识的调整工作。

《通知》规定：自发文之日起，在建和待建工程应按通知要求，在建设中同时完成命名编号工作，并与主体工程同步验收、同步投入使用。

目前，我市在建的G345凤阳段、G345来安段、S209全椒段、S210全椒段、G328南谯段、G328定远段、G329定远段、G329凤阳段等在建或待建项目，及以后其他新改

建工程须按《国家公路网交通标志调整工作技术指南》要求，实施标志标识调整工作。

